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6-117

申 万 宏 源 集 团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30日14:00。

（2）A股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3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公司会议室。

3.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方荣义董事。

因工作安排原因，董事长刘健先生不能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方荣义董事为本次股东会主持人。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681 位，代表股份数 16,352,543,6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3058%，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680 位，代表股份数 15,960,403,75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7398%；出席本次会议的 H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 位，代表股份数 392,139,87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661%。

A 股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计 677 位，代表股份数 3,130,679,89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502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0 位，代表股份数 13,010,154,24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9576%。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的股东 671 位，代表股份数 3,342,389,39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3482%。

4.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位，出席 6 位，刘健董事长、朱志龙董事、杨小雯独立董事和赵磊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本次会议议案均获得通过。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获得通过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A股	15,956,570,106	99.9760	3,220,868	0.0202	612,785	0.0038	是
		H股	391,935,074	99.9478	69,600	0.0177	135,200	0.0345	
		合计	16,348,505,180	99.9753	3,290,468	0.0201	747,985	0.0046	
2.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樊功生）	A股	15,955,884,946	99.9717	3,636,308	0.0228	882,505	0.0055	是
		H股	391,935,074	99.9478	69,600	0.0177	135,200	0.0345	
		合计	16,347,820,020	99.9711	3,705,908	0.0227	1,017,705	0.0062	

（二）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是否当选
3.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黄建军	A股	15,921,466,495	99.7560	是
			H股	383,199,734	97.7202	
			合计	16,304,666,229	99.7072	
		3.02 张希	A股	15,888,493,970	99.5494	是
			H股	373,756,873	95.3121	
			合计	16,262,250,843	99.4478	

1.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

易所审查无异议。

2.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A 股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A 股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获得通过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126,846,243	99.8775	3,220,868	0.1029	612,785	0.0196	是
2.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樊功生）	3,126,161,083	99.8557	3,636,308	0.1162	882,505	0.0281	是

（二）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票数	比例（%）	是否当选
3.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黄建军	3,091,742,632	98.7563	是
		3.02 张希	3,058,770,107	97.7031	是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易建胜、赵洁

（三）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股东会决议；

（二）律师法律意见书；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